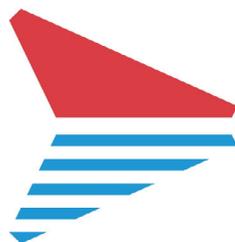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cheng Por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鹽城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更改公司標誌

鹽城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與本集團企業形象保持一致，本公司標誌已更改，即時生效。

本公司舊標誌及新標誌載列如下，以供識別：



(舊標誌)



(新標誌)

新標誌將印列於本公司所有企業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通告、股票及新聞稿)並將於本公司網站展示。

更改本公司標誌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本公司印有舊標誌的全部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有效，並為本公司有關股份合法所有權之憑證，且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採納新標誌後，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

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票。本公司將繼續發行庫存中印有舊標誌的現有股票，直至用盡所有現有股票為止。此後，本公司將發行印有新標誌的新股票。

承董事會命
鹽城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周正雄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季曜盛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正雄先生(主席)

丁安廣先生

袁欣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基先生

于緒剛先生

許靜洋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網站 <http://ycport.com.hk> 內刊載。